

中泰蓝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12月15日

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泰蓝月短债	基金代码	007057
基金简称A	中泰蓝月短债A	基金代码A	007057
基金简称C	中泰蓝月短债C	基金代码C	007058
基金管理人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4月26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商园波	2019年04月26日		2012年08月01日
马潇	2025年04月17日		2017年07月10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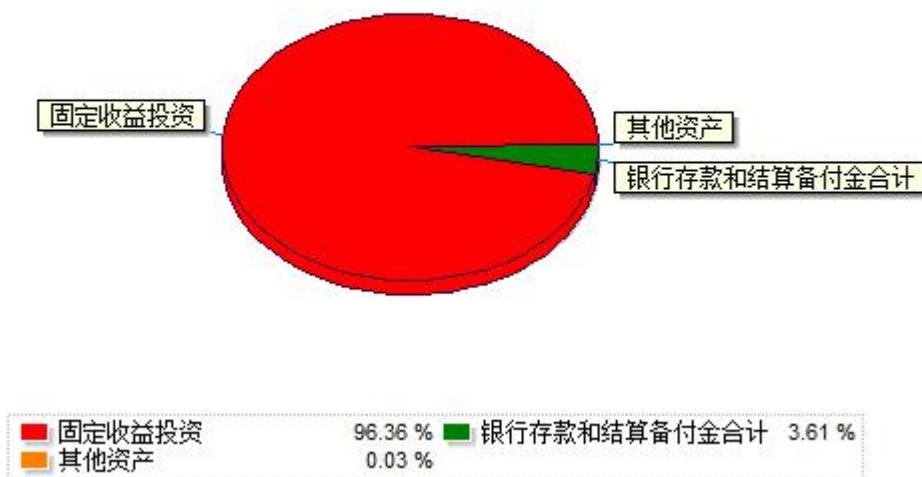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重点投资短期债券主题证券，力争使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资产支持证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其他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短期债券主题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80%；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充分考虑基金资产的安全性、收益性、流动性及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分析经济周期变化、货币政策、债券供求等因素，持续研究债券市场运行状况、研判市场风险，制定债券投资策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标的券

	种，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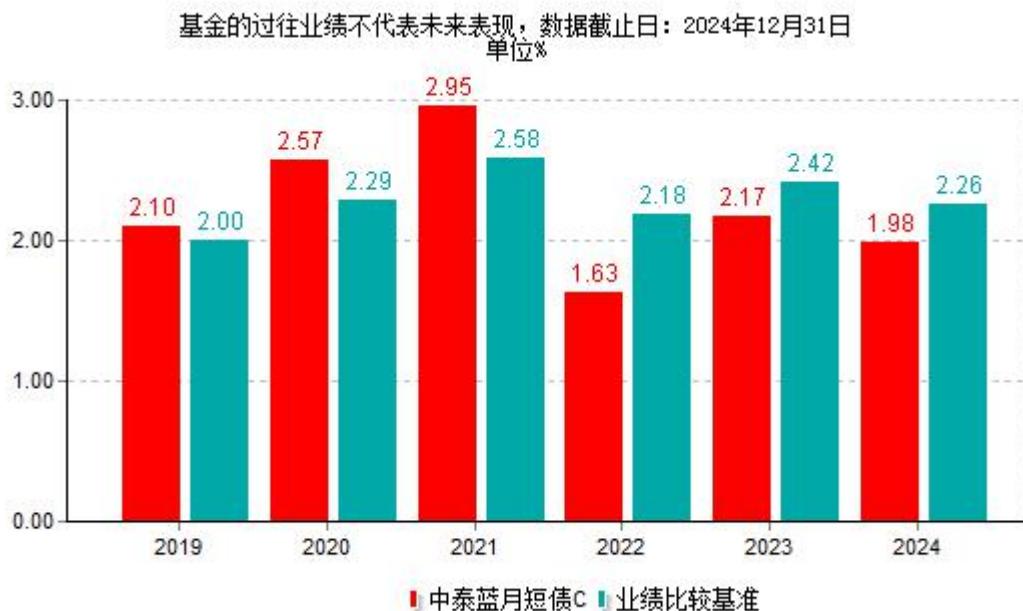
数据截止日：2025年09月30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按实际期限（2019年4月26日-2019年12月31日）计算净值增长率。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中泰蓝月短债A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0.30%	
	100万≤M<500万	0.10%	
	M≥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	N<7天	1.50%	
	N≥7天	0.00	

中泰蓝月短债C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	N<7天	1.50%	
	N≥7天	0.00	

注：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3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C类基金份额 销售服务费	0.1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23,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相关机构

-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上表中“其他费用”类别列示的费用项目，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中泰蓝月短债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45%

中泰蓝月短债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6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运作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本基金特定风险及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特定风险：

1、本基金除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外还要承担如企业债、公司债等信用品种的发债主体信用恶化造成的信用风险。

2、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存在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

3、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时，基金管理人可以直接终止《基金合同》。

4、本基金采用证券公司交易模式和结算模式，该种交易结算模式可能存在信息系统风险、操作风险、效率降低风险、交易结算风险、投资信息安全保密风险等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经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ztzqzg.com/> 客服电话：400-821-080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